

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范围内可能发生的信用及资产减值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相关信用及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2025 年度公司计提各类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192,077,789.08 元，具体如下：

项目	资产名称	本年度计提金额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370,517.4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807,304.5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1,615.53
	小计	-1,538,402.64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	-31,887,039.71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56,065,553.73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 损失	-2,586,793.00
	小计	-190,539,386.44
合计		-192,077,789.08

单位：元

二、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该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0-6 个月	1
6 个月-1 年	5
1-2 年	30
2-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参照上述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起算点追溯至对应的应收款项账龄起始日。

对于除应收账款和应收商业承兑汇票以外其他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的减值损失计量，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经测试，2025 年度信用减值损失计提 1,538,402.64 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本期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存货跌价损失、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

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季度测试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在各季度末根据即时库存价格及产品销售订单、市场价格情况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续根据实际销售价格或次季度末产品订单、市场价格对存货跌价准备进行调整。上述原因导致 2025 年累计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及转回或转销的金额具体见下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存货跌价准备	64,885,337.88	31,887,039.71	-	68,115,046.63	-	28,657,330.96

经测试，公司本期应计提存货跌价损失金额为 31,887,039.71 元，期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 28,657,330.96 元。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

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经测算，公司胶膜生产线资产组存在减值迹象，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确定，本期固定资产应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 156,065,553.73 元；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2,586,793.00 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5 年公司合并报表口径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 192,077,789.08 元，对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影响数为 192,077,789.08 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并相应减少报告期末所有者权益。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反映公司截止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过审计机构的审计。

四、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经审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有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可以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对各项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计提金额的确定方法符合会计准则要求。

综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